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本公司会议无增加、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;
- 本公司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;
- 3.列入本次会议的议案都特别表决权方式表决通过。
- 2.出席股东的持股情况:
 - 1.召开时间: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:2016年1月11日(星期一)下午4:30;
 - 2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福州鼓楼区乌山路68号二楼会议室;
 - 3.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;
 - 4.召集人:本公司董事会;
 - 5.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林腾蛟先生;
 - 6.股权登记日:2016年1月4日;
 - 7.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三、出席会议的股东的情况:
 - 1.本公司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 - 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,北京大成(福州)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

本次股东大会。

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对公告明列的议案进行了审议,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做出了如下决议: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蓝博泰来房地产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结果为:同意711,203,147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99.9674%;反对196,000股,占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0.0275%,弃权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100股),占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61%。

其中: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:同意2,072,185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89,0275%;反对196,000股,占出席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59%;弃权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,100股),占出席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61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大成(福州)律师事务所;

2.律师姓名:齐伟、陈伟;

3.结论性意见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载有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;

2.北京大成(福州)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《关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七、会议费用:

- 1.会议费用由公司承担;
- 2.会议费用包括交通费、食宿费等。

八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九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一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二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三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四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五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六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七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八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十九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一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二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三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四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五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六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七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八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二十九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一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二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三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四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五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六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040%。

三十七、会议费用的表决及股东代理人(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,代表股数711,441,26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2%);

其中: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711,245,24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167%;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,代表股数196,000